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25)

##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的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              |
|----------|----|--------------|--------------|
|          | 附註 | 二零一零年<br>千港元 | 二零零九年<br>千港元 |
| 營業額      | 2  | 1,662        | 13,319       |
| 服務成本     |    | (644)        | (10,928)     |
| 毛利       |    | 1,018        | 2,391        |
| 利息收入     |    | —            | 1            |
| 其他收入     |    | —            | 81           |
| 員工成本     |    | (744)        | (2,376)      |
| 折舊及攤銷    |    | (7,829)      | (7,147)      |
| 經營租約租金   |    | (132)        | (563)        |
| 其他經營開支   |    | (446)        | (1,194)      |
| 經營業務虧損   |    | (8,133)      | (8,087)      |
| 融資成本     |    | (211)        | (147)        |
| 除稅前虧損    |    | (8,344)      | (8,954)      |
| 稅項       |    | —            | —            |
| 期內虧損     |    | (8,344)      | (8,954)      |
| 下列人士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8,785)      | (5,766)      |
| 少數股東權益   |    | 441          | (3,188)      |
|          |    | (8,344)      | (8,954)      |
| 每股虧損     |    |              |              |
| — 基本     | 5  | (0.91仙)      | (0.60仙)      |

##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如下：

|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                |               |                |                  | 少數              |                 | 總計<br>千港元 |
|--------------|---------------|----------------|---------------|----------------|------------------|-----------------|-----------------|-----------|
|              | 股本<br>千港元     | 股份溢價<br>千港元    | 資本儲備<br>千港元   | 匯兌儲備<br>千港元    | 累計虧損<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股東權益<br>千港元     |           |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96,342        | 119,693        | 26,020        | (1,832)        | (261,417)        | (21,194)        | 100,083         | 78,889    |
| 期內變動         | —             | —              | —             | —              | (5,766)          | (5,766)         | (3,188)         | (8,954)   |
|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 96,342        | 119,693        | 26,020        | (1,832)        | (267,183)        | (26,960)        | 96,895          | 69,935    |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96,342        | 119,693        | 26,020        | (1,113)        | (310,359)        | (69,417)        | 77,840          | 8,423     |
| 期內變動         | —             | —              | —             | —              | (8,785)          | (8,785)         | 441             | (8,344)   |
|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b>96,342</b> | <b>119,693</b> | <b>26,020</b> | <b>(1,113)</b> | <b>(319,144)</b> | <b>(78,202)</b> | <b>(78,281)</b> | <b>79</b>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公告準則(「香港財務公告準則」)，以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和創業板上市規則編製。在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乃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政策一致。

## 2.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1)提供項目顧問服務之項目費；(2)提供內容資訊之發送費；(3)提供內容資訊之服務費；及(4)提供物流服務之服務費(不包括集團公司之交易)之發票值載列如下：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               |
|------------|--------------|---------------|
|            | 二零一零年<br>千港元 | 二零零九年<br>千港元  |
| 互聯網解決方案服務費 | 1,662        | —             |
| 物流服務費      | —            | 13,319        |
| 營業總額       | <u>1,662</u> | <u>13,319</u> |

## 3.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乃指最終控股公司借予本公司之貸款，該利率為5%。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所得稅作撥備。

## 5.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該等期間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虧損淨額約8,78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766,000港元)和期內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963,417,986股(二零零九年：963,417,986股)計算。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股東應佔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季度之總營業額約為1,66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3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7.53%。董事會注意到環球經濟展望變差是集團營業總額下降的其中一個原因，再加上持續的環球金融危機，在季度報告期內對國內物流業務整體有著不良的影響。

本季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務虧損8,13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8,807,000港元的減少。虧損的減少主要原因，是集團的行政費用大幅減少。本期對收購廣州濤視傳播廣告有限公司後之商譽減值攤銷撥備約為7,605,000港元。該撥備是董事會在本公司核數師之建議下採取審慎之態度，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決定應就廣州濤視傳播廣告有限公司之資產作出商譽減值撥備。集團所持有的無形資產是指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許可證」)持有人(「持有人」)根據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持有人訂立之獨家協議向該附屬公司授出許可證。該許可證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開始，並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屆滿。

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8%上升至當前期間的約61%。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融資成本約21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3.54%。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中包括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17,566,000港元的貸款。本集團有現金結餘約1,0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106,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納審慎庫務政策，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之本地貨幣維持其現金結餘，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對比去年同期，本集團之已發行股本保持為96,341,799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貸佔總資產之百分比表示)為17.14%(二零零九年：16%)。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27名(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9名)僱員，其中4名駐於香港，其餘23名駐於中國。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乃按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制定。僱員之薪金及相關福利乃視僱員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一般薪酬架構會逐年檢討。

## 有關附屬及關聯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解除註冊及清盤

現正辦理解除註冊事宜之附屬公司包括：AIR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AIR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AIR SQW Limited、Asian Information Resources Consultants Limited、Chinareference.com Limited、Explore International Limited、Explore Limited、Sinobase Asia Limited、Sino Resource Investment Limited、Asian Information Resources Techlogic Limited(一間直接持有江蘇恒通國際貨運有限公司的公司)。

期內已解除註冊之附屬公司包括：AIR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現正辦理自願清盤之附屬公司包括：Asian Information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BuyCollection.com Limited及Myhome Network Limited。

## 重大訴訟及或然負債

###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公司被傳訊的一入稟狀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聯合資源教育(燕郊)有限公司(下稱「UREDY」)，作為第一原告人，及聯合資源(教育發展)有限公司(下稱「UR」)，作為第二原告人，對本公司，作為第一被告，及四位其他人士，作為第二至第五被告。該法律訴訟的展開為UREDY及UR以入稟狀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入稟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高等法院，並獲分配HCA 589/2010之參考編號(下稱「入稟狀」)。

該入稟狀包括UREDY及UR對本公司及其他四位被告人士之申索書(下稱「申索書」)。該申索書涉及公司的部份已全部載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的公告內(下稱「公告」)。本公司否認所有在UREDY申索書中對公司的索賠及不當行為指控，因拍控所屬本公司(下稱「該索賠」)，尤其是宣稱公司合謀詐騙UREDY。

董事會希望知會股東，在入稟狀裡的索賠並沒有具體化，UREDY並未對本公司作出任何具體的索賠、清算或量化的經濟損失金額。在不代表公司及其他人等承認任何責任之前提，就董事會從UREDY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給公司的一封信中得知，在事件上如UREDY選擇以傳訊入稟狀起訴，則UREDY將以申索書中的指控及向公司索償，如UREDY勝訴可獲頒令特別賠償，而金額將不少於9,744,000港元。

董事會在初步評估該入稟狀時認為，認為就算載於公告的建議調解亦未能成功解決問題時，及如果UREDY選擇以提出起訴及成功證明索賠，而該可能之特別賠償為9,744,000港元加上UREDY可能索償之訴訟費用，該項賠償對集團的長期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儘管UREDY已向公司表示其願意嘗試以調解的型式解決其在索賠，UREDY及UR選擇，在已承擔以調解方式來解決索賠，並在UREDY及公司在善意達成協議前，對公司發出入稟狀。儘管UREDY及UR已發出入稟狀，公司仍然願意承擔及善意參與與UREDY之調解，以便解決該索賠。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尋求透過在華南地區提供互聯網電視服務而擴大其收入基礎。本公司的互聯網電視服務有充足水平的業務，並有充足資產以持續經營方式經營業務。本公司並無任何財政困難，嚴重損害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基於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持續支持，除互聯網電視部持有之該等資產外，本公司亦有充足資產營運業務。

現時經濟前景不稱，對本集團的收益直接造成影響，董事會致力尋求實施下述可行的策略，包括將日後本集團內的資金作多方面分配，爭取能為本集團賺取龐大收入的其他機會，從而使本集團能最終為股東賺取長遠而持續的回報。展望將來，董事會擬轉移本集團的投資業務，以讓本公司集中投資於可為本公司股東取得價值的項目，以及為本公司日後在其業務經營的收入流及賺取盈利方面的發展作好準備。

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之公告中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表示，董事會獲江蘇恒通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恒通」)之管理層告知，恒通之業務已無利可圖，期望在可預見將來之內賺取利潤乃不切實際。鑑於以上消息，加上董事會有意集中發展新收購之互聯網電視分部，董事會決定，啟動結束恒通之業務合乎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最佳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結束恒通之業務經營後，計及互聯網電視分部之現在客戶基礎、互聯網電視部門的營運及預計所產生之收入流，本公司互聯網電視服務在未來期間將繼續有充足水平的業務，以持續經營方式經營業務。董事會並不預期本公司將在未來期間出現任何嚴重損害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的財政困難。為求於二零一零年在華南地區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互聯網電視服務，董事會將考慮透過於二零一零年未來期間，進一步發行本公司之股份或私人配發本公司之股份，以籌措額外融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股本融資。

## 業務分部表現

### *關閉物流服務部分的狀況*

由於物流部門在過往所遇到的困難，本公司已在任何時候都提請公司的股東注意，儘管管理層期內努力不懈地整頓本集團之業務，並提升本集團之成本效益，惟本集團尚未能達致獲利之目標。考慮到業務之重要性以及期內本集團於物流運作上遇到的問題，管理層已付出相當努力以改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之業務運作及管理。再者，公司亦在之前披露，持續的全球經濟狀況疲弱，不幸地對本集團已達標的物流業財務表現嚴重地打擊，管理層繼續針對此危急問題。然而，管理層已努力透過將物流業務的虧損控制在最低水平，從而保障本集團。

如在公司的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業績報告內所載，董事會早在二零零八年八月已披露董事會實在已進行將集團的整體營運多樣化，並為此一直在專注於提高分配現有可用資金至集團新購入的互聯網電視服務業務，同時，減少對集團的物流部的資金分配。董事會已正不斷審視物流部的可行性，並在將來打算，在考慮該部門的較差的回報，董事會在策略上會關閉更多的運營部門及集團物流業務的子公司、因期待該部門實進一步現盈利而未能達標等，在公司股東最佳利益前題，在不久的將來全面地終止物流業務。董事會亦披露，董事會認為該公司的股東應當認識到，鑑於上述討論和分析，在二零零九年八月份當時，集團物流部的未來的可持續性是不明朗的，如董事會決定這是對公司股東最佳利益，亦可能在不久將來停止該部門的營運。如執行該辦法，會使董事會能夠集中集團的資源在新收購的互聯網電視服務業務，董事會預期可為集團產生可觀的收入，同時亦可處置集團不能營利的部門，從而減少本集團的經營成本，並實現集團整體盈利能力之目的。

再者，董事會亦在公司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季度業績報告內披露，董事會對物流部所遇到的困難，董事會一直試圖降低該部門因收入減少而成的虧損，這亦直接因為全球經濟普遍低迷而造成，不幸地，在現在的經濟氣候下，此舉亦不成功，並考慮到董事會嘗試集中在互聯網電視部門的發展，董事會決定，以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立刻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普遍全球經濟下滑，不但對恒通的收入，事實上對整個中國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流行業都有著負面的影響。

有鑑全球經濟普遍下滑，自二零零八年初起，這對中國物流行業所帶來的實質負面的影響，亦是董事會對恒通業務啟動結束的主要原因。再者，在接到恒通管理層通知後，董事會決定降低這部門的營運成本是不能沖銷因普遍經濟下滑減少了的收入，考慮到這一點，董事會決定，以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為前提，立刻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以達致董事會自二零零八年九月所定之戰略，集團以投資及營運的盈利目標。

在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時，董事會另外一項考慮因素就是，為了遵守適用於對物流業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有關的監管制度，恒通管理層通知董事會，恒通將需要花費一筆流動資金，以滿足恒通面對的現有和新的遵從成本，而這將導致本集團因此帶來大量的額外的經營成本，反過來這又對本集團的企業經營和回報的達成產生了深刻的負面影響。

事實上，在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前，董事會已考慮到恒通現有資本水平，不足以應付其現時不斷要面對的法規遵從要求及費用，如要恒通繼續成為一可營運的業務實體，需要進一步從公司將資金注入恒通。就此，董事會於慎重檢視恒通之業務後認為，恒通為本集團旗下無利可圖之實物，進一步為恒通注入資金並不合乎本公司之最佳利益，該等資源反而應分配至互聯網電視分部，而並非為物流分部產生更多營運開支，董事會認為此舉將不會為本公司帶來任何額外利益。

董事會認為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不會對集團帶來負面的影響，比較上，這結束可令集團降低其營運成本，並預期將來可令集團達致盈利。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透過收購互聯網電視分部及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開始提供第二階段的互聯網電視服務，董事會一直集中及重新編配本公司的資源及本集團內的其他資產至互聯網電視分部，務求改善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以及提高本公司股東日後的潛在回報。於公告宣佈啟動結束恒通的業務營運，符合董事會結束本集團所有無利可圖的業務的策略，同時可把更多資源集中於互聯網電視分部，董事會堅信互聯網電視分部可帶來充足水平之業務，讓本公司以持續經營方式經營業務，並於將來令本集團賺取利潤，以及提高本公司股東日後的整體潛在回報。

在二零零九年的第四季，董事會的代表已和恒通的管理層開過多次會議，以決定關閉恒通業務的最佳方法，以至公司可將恒通節現回任何價值，同時亦保障公司免因恒通而引致的任何不可預見的負債。為此，該公司已成立了一個「解散委員會」並將監督關閉恒通業務的行動，及其後從集團註銷其登。在恒通的解散過程中，恒通的現任總裁已同意繼續擔任法定代表人，並監督解散過程直到所有分行被關閉。

董事會於對本公司履行其維護本公司價值及其將來利益之受信責任時，已指示恒通之管理層，本公司希望確保恒通於過去業務運作可能產生之所有現有及潛在未來負債均可妥為解除及解決，就此，董事會已要求恒通之管理層，確保於各附屬公司取消註冊前，確定及解決恒通及其各附屬公司之所有及潛在負債。為確保本公司無須就恒通於中國進行業務時之任何行為或遺漏而承擔任何法律責任，董事會開始取消屬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恒通直接控股公司之註冊，即Sino Resource Investments Limited及Asian Information Resources Techlogic Limited(為恒通之直接控股公司)。董事會認為，取消以上兩公司之註冊，將可確保本公司無須承擔於結束恒通及其分公司業務運作時可能產生而未有於各公司取消註冊前解決之任何未來開支或其他未能預見之負債。

除上文所述的事實，自公司公佈其二零零九年度年報後，有關關閉物流業務的情況並沒有任何重大的新發展。

### 資訊科技

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董事會正專注完成所有在發展階段中的互聯網電視服務，並致力將該些服務，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度，在華南地區正式推出。在二零零九年的第二季，董事會已成功將聯網電視服務分散，並已簽署一份目前由廣州一間突出的營運商的一個約有50,000消費者客戶群，提供網絡媒體電視服務體軟件平台合約的直接收益。互聯網電視服務用戶及市場將需時測試互聯網電視服務，以及適應支付南方明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南方明珠」）推出的互聯網電視服務，公司在二零零九年第三、第四季及二零一零第一季從南方明珠的互聯網電視增值服務所得的綜合收入約為6,197,000港元。公司在二零零九年第三及第四季從南方明珠的互聯網電視增值服務所得的收入約4,535,000港元，並未在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計之綜合業績報告裡歸納在總業額中，因審計師認為該項收入只能被當作「其他收入」。

在已經取得必需經營牌照及達到所需技術投資規定，例如與微軟訂立提供互聯網電視服務之協議，董事會考慮到於互聯網電視分部的投資、已經與互聯網電視服務供應商訂立的協議，以及其後使用該等互聯網電視服務的用戶，董事會現時認為目前本公司已奠下穩固根基，可推出市場推廣活動，務求招攬更多互聯網電視服務用戶，從而提高互聯網電視分部將可賺取的總收益。

董事會亦認為，在現有互聯網電視服務客戶及收入來源基礎上，本公司的互聯網電視業務部將能繼續在持續經營上達致充足的營運，並不至少於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董事會還認為，公司確實有足夠的資產來持續經營其業務，因其在過去一年的實質性投資。董事會期待在二零一零年擴展集團的營運，進一步擴大集團在南中國地區的互聯網電視部門和其他有關的項目。董事會考慮將增加額外的財務資源，通過新行發股份或以配股方式，在其直接控股公司目前正在進行之股權合併後，並二零一零年的未來日期，為集團提供更多股權融資。

董事會已被知會，南明珠(一間公司間接擁有其55%的已發行股本的公司)，已成功地生成透過互聯網電視服務平台、媒體和增值服務在2010年第一季度為公司帶來約1,662,000港元的收入。這項收入是由為網絡提供技術和升級、內容和高清服務所得，這項收入，在未來將通過至其他互聯網服務運營商擴大。來自南方明珠業務的收入，正足以彌補其營運成本(但不包括攤銷及非現金流量的有關開支)。目前南明珠是唯一在廣州和廣東省地區提供高清互聯網電視服務的供應商，但正面臨來自其他五個提供互聯網電視服務的供應商的挑戰，可惜沒有一個競爭者提供高清互聯網電視服務。在未來，公司希望一些普通電視服務用戶將會切換到高清服務。

至於互聯網電視服務的業務，及其將由此獲得的收入預計，目前，這主要是包括由南方明珠所提供給已成立的互聯網和網絡服務供應商的供增值服務，一般涉及的包括提升的高清產品和服務給現為南方明珠合作伙伴的互聯網和網絡服務供應商之客戶。南方明珠目前所提供增值服務，如高解像服務，是為一已經有直接訂閱的客戶群約八萬九千個家庭，及約四十萬已完成之住戶線路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現時南方明珠所提供的服務在未來幾個月內是可擴展，以至南方明珠預計其值增值服務可以增加二至三萬個家庭。

至於南方明珠的提供直接的互聯網電視服務，這是一個複雜的技術平台。然而，董事會很高興報告，測試至今已成功在約200個家庭嘗試運行，而接收水平非常出色。在建立和升級其必須網絡後，在未來一至兩年，南方明珠預計將全力正式推出網絡電視服務，並提供增值服務，而期待高清的互聯網電視服務的潛在用戶，預期不低於50,000用戶，所產生預期收入將在5,000萬人民幣以上。

### *財務諮詢*

除了上述之業務外，本集團繼續尋找以其業務營運策略及能為股東貢獻最大回報之投資機會。

收購Veg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Vega」)，其主營業務包括融資投資服務、項目計劃及發展、技術仲介服務、企業發展服務、管理諮詢服務和收購後諮詢及專業管理服務，本集團現正擴展及尋找在企業財務範疇上的進一步的機會，以為該部門在此收入分項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本集團現正進行與華南若干公司商討由Vega提供財務諮詢服務的若干合約。董事會預期，該等服務一經協定，將包括設立財務顧問辦公室，為其他公司提供有關中華地區潛在投資的投資、財務及項目管理意見。上述諮詢服務將按正常業務商談過程進行，此分部業務之進展將知會股東，而預計亦能為集團帶來額外的收入。

## 結算日後事項

### 執行一份就收購約37.59% 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Asian Dynamics」)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有條件協議

參考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的聯合公告。公司內載及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Glamour House Limited(作為買方) (「收購人」)聯同公司現有的管理層，與Denwell Enterprises Limited及陳志明先生(「各賣方」)，就出售其擁有的所有銷售股份(「銷售股份」)簽訂一份有條件協議(「協議」)，得使當協議完成時，收購人及一致行動的各有關人士在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sian Dynamics」)的股份內擁有約67.18%之權益。

根據買賣方的協議，賣方同意出售並收購人同意購入代表在Asian Dynamics已發出股本的37.59%股權，共13,750股的銷售股份。該銷售股的代價為12,323,329港元，相當於每股約896.42港元，並為買賣各方經過公平可行談判後所達成，相當於每股0.06港元的收購價。該總代價已由收購人以現金方式，在執行該協議時繳付。

### 可能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

在協議完成前，收購人已擁有Asian Dynamics已發行的全部股本29.59%的股權，10,821股之權益。在協議完成時，收購人及一致行動的各有關人士擁有24,571股股份，即Asian Dynamics已發行的全部股本67.18%之權益。在協議完成時，因Asian Dynamics是本公司的一主要股東，持有546,846,132公司的股票，即公司已發行的股本之56.76%，根據收購守則第26.1條註8及第13.1條，收購人除自己擁有及一致行動的各有關人士並Asian Dynamics已同意購入的股份外，須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全面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及97,840,073未行使之認股權證。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概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所持<br>普通股數目 | 概約持有<br>百分比 |
|-----------|---------|-------------|-------------|
| 邱越先生(附註1) | 受控法團權益  | 18,620,436  | 1.93%       |
| 邱越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5,600,000  | 1.62%       |
| 總計        |         | 34,220,436  | 3.55%       |

附註：

1 該受控法團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Lucky Peace Limited，由邱越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概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購入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股東名稱                                      | 身份    | 權益性質 | 所持<br>普通股數目 | 佔本公司<br>已發行股本之<br>概約百分比 |
|---|-------|------|-------------|-------------------------|
| 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公司   | 546,846,132 | 56.76%                  |
| Concord Square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公司   | 57,182,000  | 5.94%                   |

附註：

1. 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一所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Asian Wealth Incorporated、Denwell Enterprises Limited、Glamour House Limited、陳志明先生及周德田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權益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競爭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或與本集團有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 **管理層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Concord Square Limited外，據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問其他人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可實際主導或影響本公司管理工作。

## **認股權**

本公司已授出之認股權證有97,840,073股（「認股權證」），為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的特別股東大會的特定授權所賦予認股權證持有人，在行使該等認股權證時按每股認股權證0.275港元之行使價可獲公司發行面值0.10港元之97,840,073普通股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已確認彼等均已遵守創業板上市現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所有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道榮先生、巫繼學先生及楊振洪先生，並已制定監管審核委員會權限及職務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初稿，並已就此提出建議及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楊秋林先生及邱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副主席)，Andrew James Chandler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張道榮先生及馮科博士。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www.airnet.com.hk](http://www.airnet.com.hk)內。